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7-05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辞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外部监事邓瑞林先生因工作调整,于2017年10月20日向本行监事会提交辞呈,辞去本行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邓瑞林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行监事会时生效。

邓瑞林先生确认,其与本行监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向本行股东及债权人说明。

本行监事会感谢邓瑞林先生在其任期间为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17-06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0月20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锐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王锐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职务。辞任后,王锐女士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锐女士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王锐女士仍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安排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甄选提名事宜,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王锐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尽职尽责,勤勉尽责,对公司董事会对王锐女士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300603 证券简称:立昂技术 公告编号:2017-095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立昂技术,股票代码:300603)于2017年10月31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31日、2017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6)、《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

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17日(星期一)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12日、2017年7月21日、2017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难以在1个月内完成,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停牌,并于当日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后经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5日、2017年7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

公司于2017年10月28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31日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17-093号

盈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7年6月15日,公司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万元人民币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2017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日公司公告“广汽理汽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券发行金额不超过40亿元,通过2017年第一期个人汽车抵押贷款证券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广汽理汽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券发行金额不超过40亿元,通过2017年第一期个人汽车抵押贷款证券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AC车型项目的实施,项目计划总投资3,465万元,资金来源由企业自筹解决。

三、公司并通知了关于《广汽理汽北仑仓储物流项目的议案》,同日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西北仓储物流项目的实施,项目总投资13,800万元,其中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余3,800万元由企业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

2017年10月21日

A股代码:001238 H股代码:002238

股票简称:广汽集团 股票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7242,122243,122282 债券简称:12广汽01/02/03

113009,191009 广汽集团A股/港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5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56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0日(星期一)在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华荣先生主持。

一、会议并通过了《关于广汽理汽北仑仓储物流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AC车型项目的实施,项目计划总投资3,465万元,资金来源由企业自筹解决。

二、会议并通过了《关于广汽理汽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券发行金额不超过40亿元,通过2017年第一期个人汽车抵押贷款证券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广汽理汽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券发行金额不超过40亿元,通过2017年第一期个人汽车抵押贷款证券化项目的议案”。

三、会议并通过了《关于广汽理汽北仑仓储物流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西北仓储物流项目的实施,项目总投资13,800万元,其中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余3,800万元由企业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7-052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股东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瑞丰”)持有本公司股份109,339,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4%。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北信瑞丰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95,934,000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减持计划的实施安排:减持期间为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合理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北信瑞丰在参与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获配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拟减持的具体原因:投资安排

1.北信瑞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四、报备文件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拟减持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

2017年10月21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7-052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股东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瑞丰”)持有本公司股份109,339,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4%。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北信瑞丰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95,934,000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减持计划的实施安排:减持期间为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合理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北信瑞丰在参与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获配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拟减持的具体原因:投资安排

1.北信瑞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四、报备文件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拟减持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

2017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7-068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公告于2017年8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杰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发科技”)于2017年10月20日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一)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全资子公司杰发科技于2017年10月20日运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13500万元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D201理财产品。相关事项如下:

1.理财产品主要名称

(1)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D201

(2)产品期限:66天

(3)理财产品起息日:2017年10月20日

(4)理财产品到期日:2017年12月25日

(5)理财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6)预期年收益率:4.05%

(7)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收益支付日或理财产品返还后的2个工作日内。

(8)投资对象: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款(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企业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

(9)资金来源:杰发科技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10)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杰发科技与中国银行无关联关系

(12)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13500万元购买该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83%

2.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2)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理财产品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信用风险: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产品及收益产生影响。

(4)提前终止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内,中国银行有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5